

##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所述交易构成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但尚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为 15,076.31 万元。

#### 一、交易概述

近期，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港湾”）分别承建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发公司”）、日照港股份岚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岚山公司”）工程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X1359336XD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德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197,455.1万元

成立时间：2001年9月3日

住所：日照市连云港路98号

经营范围：土石方爆破、水下炸礁与拆除工程（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压力管道安装（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起重机械安装、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设施维修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

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物料输送类设备制造；建筑设备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在资质许可范围内开展水运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设计、勘察（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独立于上述关联方。

### 三、关联交易名称及金额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关联交易内容                                   | 项目主体   | 中标方  | 合同金额      |
|----|--|--------|------|-----------|
| 1  | 日照港石白港区西区改造库工程                           | 集发公司   | 山东港湾 | 1,019.94  |
| 2  |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铁路工程-东、西疏港路公跨铁立交桥工程           | 股份岚山公司 | 山东港湾 | 10,335.46 |
| 3  | 日照港石白港区西区3#、5#仓库改造工程                     | 集发公司   | 山东港湾 | 1,530.47  |
| 4  | 日照港石白港区西17泊位后方库房工程剩余工程施工补充协议（围护结构设计变更部分） | 集发公司   | 山东港湾 | 1,110.88  |
| 5  | 日照港石白港区南区#14#15泊位堆场扩建工程码头改造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 集发公司   | 山东港湾 | 1,079.56  |
|    | 合计                                       |        |      | 15,076.31 |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日照港石白港区西区改造库工程

本项目位于石白港区西区，对现有维修车间区域进行功能性提升、修缮，新建配套用房以及维修基地室外管网。

#### 2.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铁路工程-东、西疏港路公跨铁立交桥工程

本工程分为东、西两个疏港路施工项目，施工范围为包含桥梁施工前的预制场建

设及后续拆除相关工作。

### 3.日照港石白港区西区 3#、5#仓库改造工程

本工程位于港西三十八路以南，港西七路以东。对现有库房围护方式进行改造升级，配套建设消防控制室等配套设施。

### 4.日照港石白港区西 17#泊位后方库房工程剩余工程一围护结构设计变更部分

本工程位于港西三十八路以南、港西七路以东，建设两个建筑面积约 1.48 万平方米的库房，结构形式为管桁架。

### 5.日照港石白港区南区#14、#15 泊位堆场扩建工程码头改造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本工程对石白港区南作业区#14、#15 泊位及后方储运系统流程化工程 K1-1/2 皮带机进行改造。

## 五、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依据招标结果确定中标方及合同金额。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之必需，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基础设施，提升港口服务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 七、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牟伟、卞克、李永进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二)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四)该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八、合同签署情况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需要，与关联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合同。

特此公告。

## 九、报备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 （三）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